

价格执行协议

甲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汇阅（上海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在保持互惠互利的基础上，为保持长久的合作关系，双方携手共同占领大市场，特签定价格协议如下：

乙方供货价格：（含运费，以未税价格为准）

序号	QAD代码	零部件名称	规格	单位	2025年	备注
1	TFT0000093	延迟催化剂PDX-8	按要求	公斤	40.00	
		以下空白				

二、发票开具：乙方必须开具国家规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三、价格执行从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四、结算账期及方式：入库结算，发票挂账后的下个月的第一日起60天返款，承兑结算。

五、双方合作中出现质量、技术、物料等问题按相应的合同（协议）办理。

六、此协议一式四份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，同时具备法律效力。复印件、传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七、供应商接到此通知后两日内确认回传，否则视为默认。

甲方代表签字：

乙方代表签字：

时 间：

时

